

(附表一)

花蓮縣政府_113_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摘要評審表

製表日期：112 年 03 月 13 日

計畫名稱	2024 花蓮太平洋 靚彩溫泉季	計畫性質	☐ 新興計畫 ☒ 延續性(修正)計畫	
計畫依據	本案依據「花蓮縣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辦理。			
計畫目標	一、行銷花蓮溫泉區，推廣秋冬季旅遊。 二、創造本縣秋冬季觀光活動新亮點。 三、推展花蓮南區觀光及溫泉旅宿相關產業永續發展及創造觀光商機。			
計畫內容摘要	鑑於本縣春季有太平洋燈會活動、夏季有夏戀嘉年華及暑期紅面鴨活動、冬季有太平洋觀光節，而目前秋季並無規模較大且具特色之亮點活動，為增強全國遊客蒞花觀光的機率，提昇花蓮觀光的經濟產值，計畫舉辦『花蓮太平洋靚彩溫泉季』作為花蓮秋冬季新亮點活動。			
全程所需 經費總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	計畫期間	民國 113 年 1 月起 113 至 12 月 31 日止	
經費 概 算	來源需求	合計	中央預算	縣預算
	113 年度	20,000	0	20,000
	總需求	20,000	0	20,000
計畫 執行 單位 自 評	計畫需求	本案擬爭取本府 113 年度預算執行。		
	計畫可行性	為增強全國遊客秋冬季來花蓮南區觀光的意願，提升花蓮觀光的經濟產值，舉辦「花蓮太平洋靚彩溫泉季」活動，做為 2024 年花蓮秋冬季亮點活動，以持續吸引遊客至本縣溫泉區觀光旅遊及泡湯住宿。		
	計畫效果(益)	一、規劃於花蓮瑞穗、安通溫泉區辦理，舉辦行銷溫泉之南區大型活動，以達瑞穗及安通溫泉區周邊商圈店家引客效果，並提升全縣之觀光效益。 二、本府歷年夏戀嘉年華演唱會、紅面鴨 FUN 暑假等大型夏季觀光活動，獲得旅客一致讚賞佳評，均創下可觀的觀光人潮。為加強本縣秋冬季觀光活動亮點，辦理「2024 花蓮太平洋靚彩溫泉季」活動，吸引全國遊客秋冬季至花蓮南區觀光旅遊並留宿，以增進在地食宿行及伴手禮業者商機，提升花蓮觀光整體經濟產值。		
	計畫協調	整合瑞穗及安通溫泉區周邊商圈店家；結合溫泉區相關協會共同規劃與宣傳。		
	計畫影響	一、提高本縣南區觀光知名度。 二、提升本縣觀光產業及溫泉相關產業。		

計畫執行單位：觀光處 計畫聯絡人：鍾芳瑋 職稱：約用人員 電話：03-8230751

花蓮縣政府 113 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計畫書

主辦單位：觀光處觀光行銷科

壹、計畫緣起

- 一、依據：本案依據「花蓮縣政府年度重要施政計畫先期作業實施要點」辦理。
- 二、未來環境預測：近年因受疫情及大環境影響，國外來臺旅遊客源銳減，花蓮觀光產業受到嚴重衝擊，為提振本縣觀光產業發展，本府持續提倡安心旅遊，並配合中央防疫政策及振興國旅等措施，參加各項國內大型旅展及國旅媒合會，並分別針對旅行社團客推出獎勵專案，以及對自由行旅客推出消費抽獎誘因，盼維繫觀光產業鏈，引進觀光人潮，為地方挹注活水。如能加以舉辦大型活動，結合溫泉旅遊等多項主題遊程，將花蓮豐富的自然景觀及多元的文化底蘊整合宣傳，將有助於吸引遊客至花蓮放鬆舒緩疫情期間生活的緊張，維持身心的正能量，並為疫苗覆蓋率提高後的「後疫情」時代的旅遊契機預作準備。
- 三、問題評析：鑑於本縣春季有太平洋燈會活動、夏季有夏戀嘉年華演唱會及紅面鴨 Fun 暑假活動、冬季舉辦太平洋觀光節演唱會，秋冬季較缺乏帶狀舉辦之大型活動，爰擬舉辦「花蓮太平洋靚彩溫泉季」作為本縣秋冬季南區新亮點活動。

貳、計畫目標

- 一、目標說明：規劃於花蓮溫泉區辦理，舉辦行銷溫泉之南區大型活動，型塑本縣溫泉品牌，以達瑞穗及安通溫泉區周邊商圈店家引客效果，並提升全縣之觀光效益。
- 二、達成目標之限制條件：無。
- 三、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
 1. 規劃於花蓮溫泉區辦理，舉辦行銷溫泉之南區大型活動，型塑本縣溫泉品牌，以達瑞穗及安通溫泉區周邊商圈店家引客效果，並提升全縣之觀光效益。
 2. 本府歷年夏戀嘉年華演唱會、紅面鴨 FUN 暑假等大型夏季觀光活動，獲得旅客一致讚賞佳評，均創下可觀的觀光人潮。為加強本縣秋冬季觀光活動亮點，辦理「2024 花蓮太平洋靚彩溫泉季」活動，吸引全國遊客秋冬季至花蓮南區觀光旅遊並留宿，以增進在地食宿行及伴手禮業者商機，提升花蓮觀光整體經濟產值。

參、既有相關策略、政策及方案之執行檢討

- 一、既有策略、政策及方案內容：往年活動前雖有文宣和網路宣傳，但仍無法即時地將活動訊息傳遞給民眾，建議爾後主視覺的設計應提早確定及完成，以利製作路燈旗及大型戶外看板等文宣，俾利讓民眾可以更瞭解活動，加強參與活動之意願。
- 二、執行檢討：於規劃時提早主視覺規劃時程，以利及早定案執行。

肆、實施策略及方法：

- 一、計畫內容：「2024 花蓮太平洋靚彩溫泉季」規劃執行案計畫
- 二、分期（年）實施策略：第一期（113 年 7 月~9 月）規劃發包
第二期（113 年 10 月~12 月）計畫執行
- 三、主要工作項目：整體活動規劃、活動行銷宣傳。

四、實施步驟、方法與分工：

期別	年度	實施內容	執行單位
第一期	112 年 7 月~9 月	規劃發包	觀光處
第二期	112 年 10 月~12 月	計畫執行	

產生的效果（益）及對於相關地區或一般人民之正、負面影響：

伍、資源需求

一、所需人力需求：需請瑞穗及安通溫泉區相關協會協助活動規劃與宣傳。

二、經費需求：擬納入本府年度預算支應。

（一）財務需求方案

財 務 需 求 方 案

單位：千元

年度 用途別 預算科目	以前年度 已列預 （概）算 數累(A)	未來年度						總需求 (A+B)	備註
		113 年度	114 年度	115 年度	116 年度	4 年後經費 需 求	小 計 (B)		
觀光產業發展－ 觀光產業發展 (觀光行銷)－ 業務費	93,000	20,00 0	20,00 0	20,00 0	20,00 0	80,000	80,000	173,000	A 欄位為 108-112 年 預算數累計
	93,000	20,00 0	20,00 0	20,00 0	20,00 0	80,000	80,000	173,000	

（二）經費需求之計算：

經 費 需 求 之 計 算

單位：千元

計畫名稱	項目	單位	數量	單價	預算數	說明
2024 花蓮太平洋靚彩溫泉季	整體規劃設計	式	1	400	400	
	各區主題裝置	式	1	11,000	11,000	
	行銷宣傳	式	1	6,200	6,200	
	溫泉產業推廣整合	式	1	900	900	
	服務人力	式	1	700	700	
	用電建置	式	1	800	800	

計畫總成本估算方式：計畫如屬公共工程及房屋建築類，請填附表 4

（三）預定進度

重要工作項目	工作比重 %	預定進度	1-3 月	4-6 月	7-9 月	10-12 月	備註
2024 花蓮太平洋靚彩溫泉季	100%	工作量或內容			規劃發包	計畫執行	
		累計百分比			40%	60%	

說明：請業務單位妥善規劃其計畫預定進度，並依其進度核實推估所需經費，俾使有限資源達到最適配置，並改善執行率偏低及年底辦理保留之情形。

陸、過去 4 年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千元

年度	預算數 (A)	決算數			執行率 (E) = (D) / (A)
		實支數 (B)	保留數 (C)	合計 (D) = (B) + (C)	
109	23,000	22,958.6	0	22,958.6	99.4%
110	20,000	20,000	0	20,000	100%
111	20,000	20,000	0	20,000	100%
112	20,000	尚未執行	尚未執行	尚未執行	尚未執行

備註：

1. 倘該計畫未編列預算，而以勻支方式執行，則(A)欄位免填，僅填(B)(C)(D)欄位。

2. 上年度預算預算執行情形僅填(A)(B)欄位，(B)欄位請填至6月底止實支數，其他年度(A)至(E)欄位均須填列(以提報113年度先期計畫為例，上年度係指112年度，其他年度係指109至112年度)

柒、預期效果及影響

一、預期效果：

1. 可量化效益：

指標項目	單位	預期成果			
		XXX 年	XXX 年	XXX 年	XXX 年

2. 其他政策效益或不可量化效益：本府歷年夏戀嘉年華演唱會、紅面鴨FUN暑假等大型夏季觀光活動，獲得旅客一致讚賞佳評，均創下可觀的觀光人潮。為加強本縣秋冬季觀光活動亮點，辦理「2024花蓮太平洋靚彩溫泉季」活動，吸引全國遊客秋冬季至花蓮南區觀光旅遊並留宿，以增進在地食宿行及伴手禮業者商機，提升花蓮觀光整體經濟產值。

二、計畫影響：

捌、附則

一、有關機關應配合事項

配合事項	配合方法	應完成時間(年月)	配合機關
協助活動規劃與宣傳	協請瑞穗及安通溫泉區相關協會	活動前一個月內。	花蓮縣瑞穗溫泉觀光產業協會、花蓮縣安通溫泉觀光協會

二、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如附表二)

三、替選方案之分析及評估

(一) 循本處原有觀光行銷管道，如花蓮觀光旅遊期刊「花蓮趣」、花蓮觀光資訊網、年度大型活動摺頁文宣及花蓮觀光粉絲團等賡續加強推廣行銷。

(二) 另本處於南區溫泉旅遊旺季，持續辦理花蓮溫泉專車活動，搭配套裝行程行銷南區溫泉產業。

填寫說明：

1. 第壹項中「未來環境預測」，請進行相關社會、經濟、政治、實質及科技發展等外部環境變遷趨勢分析，預測目標年度相

關服務及業務發展需要，指出所面臨的壓力、機會與威脅，並檢討、預測組織內部資源及各部門作業能力，了解其優、缺點及應付外部環境挑戰與機會能力；前述內部資源包括組織結構、人力、物力、財力、資源、技術及時間等因素。「問題評析」，請依內、外環境分析結果，評析「現有及理想服務水準」暨「未來可能與理想服務水準」的差距，並界定未來問題之內容、特性、範圍、程度、影響地區、對象、數量及變化趨勢。

2. 第貳項中「目標說明」，請說明所欲達成之中程計畫目標，並敘述計畫服務之對象、範圍、數量及人口特性；「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請將計畫目標轉化為具體、容易衡量之預期服務水準指標及評估基準。
3. 第參項請進行「既有策略、政策及方案內容摘要」說明及「執行檢討」，作為進一步研（修）訂計畫之依據。
4. 第肆項「實施策略及方法」，請依據計畫分析所選定之中（長）程計畫，敘述其「計畫內容及地點」、「分期（年）實施策略」、「主要工作項目」暨「實施步驟方法與分工」，前述實施步驟及方法亦即「分期（年）實施計畫」。
5. 第伍項「所需資源說明」，請對於計畫執行所需各類人力、物力及財力等資源執行總說明。「經費需求」，請依計畫年期表明「財務需求方案」及「經費需求之計算」，「財務需求方案」宜反映各項「用途別預算科目」未來各年度經費需求及計畫總經費需求，執行中之計畫亦應列出以前年度已列預（概）算累計數，並註明相關年度預（概）算數。計畫經費若由數個機關共同分擔者，請註明分擔方式。另經費需求之計算請說明計畫總成本及各類用途別費用之估算方式顯示相關單價、單位、數量及合計數，並以「計畫總成本」觀念，估計方案執行需相關經常門及資本門支出。
6. 第陸項「預期效果及影響」，請敘述計畫執行後對於原定目標群體可產生的效果（益）及對於相關地區一般人民之正、負面影響。
7. 第柒項附則「有關機關應配合事項」，凡本機關或其他機關在時間先後，空間配置或功能依存有上有關聯而需相互配合之計畫。

花蓮縣政府重要施政計畫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 【一般表】

【第一部分－機關自評】：由機關人員填寫

填表人姓名：鍾芳瑋 職稱：約用人員 電話：03-8230751
 填表日期：112年03月13日 e-mail：weiwei@hl.gov.tw

【填表說明】

一、計畫研擬階段

- (一) 請於研擬初期即閱讀並掌握表中所有評估項目；並就計畫方向或構想徵詢性別諮詢員，或提報本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收集性別平等觀點之意見。
- (二) 請運用本表所列之評估項目，將性別觀點融入計畫書草案：
 - 1、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
 - 2、將達成性別目標之主要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

二、計畫研擬完成

- (一) 請填寫完成【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壹、看見性別」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後，併同計畫書草案送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以下稱為程序參與者）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
- (二) 請參酌程序參與者之意見，修正計畫書草案，並填寫【第一部分－機關自評】之「參、評估結果」敘明主要意見參採情形後，再送請程序參與者審閱。

三、計畫審議階段：請參酌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修正計畫書。

四、計畫執行階段：請將性別目標之績效指標納入管制；如於實際執行時遇性別相關問題，得視需要將計畫提報至本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進行諮詢討論，以協助解決所遇困難。

本註：本表各欄位除評估計畫對於不同性別之影響外，亦請關照對不同性傾向、性別特質或性別認同者之影響。

計畫名稱：2024 花蓮太平洋靚彩溫泉季

主辦機關／單位：花蓮縣政府-觀光處

壹、看見性別：檢視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並運用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看見」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1 【請說明本計畫與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之相關性】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與政策包含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及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 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 https://gec.ey.gov.tw ）。	1. 本活動涉及瑞穗、安通溫泉區兩大溫泉區之品牌營造，主視覺設計兼顧性別平等，符合「性別平等政策綱領」建構性別平等的社會文化、全民性別平等意識及尊重多元文化的觀念，認同性別平等的價值並採取積極行動，消除

	各領域性別刻板印象、偏見、歧視，以建構性別平等社會文化。 2. 本案依「花蓮縣政府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111~113年)」之其目標：「加強性別觀點融入機關業務，落實 CEDAW 及主動創新推展具備在地特色之性別平等政策或措施之規劃、執行與評估。」期透過一系列行銷活動，加強活動功能價值，藉主題活動(或活動宣導品)串連記者會、活動場域、行銷活動等，規劃帶狀活動整合包裝規劃行銷本溫泉季特色，除提升活動多元價值外，融入性別議題期民眾破除性別歧視積極參與。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2【請蒐集與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含前期或相關計畫之執行結果)，並分析性別落差情形及原因】請依下列說明填寫評估結果： a. 歡迎查閱行政院性別平等處建置之「性別平等研究文獻資源網」(https://www. gender. ey. gov. tw/research/)、「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https://www. gender. ey. gov. tw/gecdb/) (含性別分析專區)、各部會性別統計專區、我國婦女人權指標及「行政院性別平等會—性別分析」(https://gec. ey. gov. tw)。 b. 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蒐集範圍應包含下列3類群體： ①政策規劃者(例如：機關研擬與決策人員；外部諮詢人員)。 ②服務提供者(例如：機關執行人員、委外廠商人力)。 ③受益者(或使用者)。 c. 前項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盡量顧及不同性別、性	1. 本活動規劃者如次： (1)研擬人員：本活動計畫於研擬過程中，將召開多次籌備會議邀請花蓮縣瑞穗溫泉觀光產業協會、花蓮縣安通溫泉觀光協會、瑞穗鄉公所、玉里鎮公所等不同領域人員參與，不同性別者之性別比例達1/3。 (2)決策人員：本計畫參與決策之一級單位主管(含機關首長、副首長、幕僚長)共7人，女性人數為2人、男性人數為5人，符合任一性別不低於1/3原則。 2. 本計畫主要服務提供者如次： (1)工程委外廠商人員：工程營造屬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依「性別平等政策綱領」環境、能源與科技篇之現況及背景分析，可知該領域存在明顯性別落差，相關從業在明顯性別落差，相關從業人員以男性為

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探究其處境或需求是否存在差異，及造成差異之原因；並宜與年齡、族群、地區、障礙情形等面向進行交叉分析（例如：高齡身障女性、偏遠地區新住民女性），探究在各因素交織影響下，是否加劇其處境之不利，並分析處境不利群體之需求。前述經分析所發現之處境不利群體及其需求與原因，應於後續【1-3 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及【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等項目進行評估說明。 d. 未有相關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資料時，請將「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列入本計畫之性別目標（如 2-1 之 f）。	主。 3. 本計畫主要受益者如次： (1)活動之參與觀眾：本計畫為推展花蓮觀光及相關產業永續發展及提升觀光商機，直接受益者為本縣全體縣民，但因而所生之教育及文化效益為全民共享，未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受益對象雖未區別，但根據 110 年活動效益評估報告所列之活動參與者背景調查結果顯示，女性參與比例約佔 65%，男性參與比例約佔 35%；又 111 年效益評估報告顯示男性遊客占 50.5%，女性遊客占 49.5%。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1-3 【請根據 1-1 及 1-2 的評估結果，找出本計畫之性別議題】 性別議題舉例如次： a. 參與人員 政策規劃者或服務提供者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時，宜關注職場性別隔離（例如：某些職業的從業人員以特定性別為大宗、高階職位多由單一性別擔任）、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例如：缺乏防治性騷擾措施；未設置哺乳室；未顧及員工對於家庭照顧之需求，提供彈性工作安排等措施），及性別參與不足等問題。 b. 受益情形 ①受益者人數之性別比例差距過大，或偏離母體之性別比例，宜關注不同性別可能未有平等取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或平等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 ②受益者受益程度之性別差距過大時（例如：滿意度、社會保險給付金額），宜關注弱勢性別之需求與處境（例如：家庭照顧責任使女性未能連續就業，影響年金領取額度）。 c. 公共空間	綜合 1-1 及 1-2 評估結果，確認本計畫性別議題包含以下幾點： 1. 本計畫未涉及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惟在選擇相關活動規劃之場地時，應優先考量合理男女廁所數量，以及是否設置哺乳室、無障礙設備等設施，滿足參與民眾不同性別、年齡之需求。 2. 本計畫預計規劃辦理多場街頭藝人表演及裝置藝術展示等，展演內容中之曲目及藝術裝置可能詮釋傳統之性別角色，因此在規劃表演內容及設計裝置藝術時，宜注意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在活動設計上亦可思考是否可增加性別弱勢族群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

公共空間之規劃與設計，宜關注不同性別、性傾向、性別特質及性別認同者之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 ①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 ②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 ③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 d. 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藝術展覽或演出作品、文化禮俗儀典與觀念、文物史料、訓練教材、政令/活動宣導等內容，宜注意是否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有助建立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 e. 研究類計畫 研究類計畫之參與者（例如：研究團隊）性別落差過大時，宜關注不同性別參與機會、職場性別友善性不足等問題；若以「人」為研究對象，宜注意研究過程及結論與建議是否納入性別觀點。	
貳、回應性別落差與需求： 針對本計畫之性別議題，訂定性別目標、執行策略及編列相關預算。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1 【請訂定本計畫之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 請針對 1-3 的評估結果，擬訂本計畫之性別目標，並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請訂定相應之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並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性別目標宜具有下列效益： a. 參與人員 ①促進弱勢性別參與本計畫規劃、決策及執行，納入不同性別經驗與意見。 ②加強培育弱勢性別人才，強化其領導與管理知能，以利進入決策階層。 ③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縮小職場性別隔離。 b. 受益情形 ①回應不同性別需求，縮小不同性別滿意度落差。 ②增進弱勢性別獲得社會資源之機會（例如：獲得政府	■有訂定性別目標者，請將性別目標、績效指標、衡量標準及目標值納入計畫書草案之計畫目標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 1、本活動規劃辦理遴選作業，遴選指標宜納入性別考量，並注意遴選委員性別比例。 2、本活動場域為提供友善的服務空間，設置有哺（集）乳室，以增加親子參與機會。活動場域規劃設有無障礙設施（無障礙廁所、坡道），提供身障者可自由參與本活動。 3、本活動屬「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政策規劃者及服務提供者現況雖多以男性為主，惟後續執行需委託廠

補助；參加人才培訓活動)。 ③增進弱勢性別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例如：參加公聽會/說明會，表達意見與需求)。 c. 公共空間 回應不同性別對公共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之意見與需求，打造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 d. 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①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之限制或僵化期待，形塑或推展性別平等觀念或文化。 ②提升弱勢性別在公共領域之可見性與主體性(如作品展出或演出；參加運動競賽)。 e. 研究類計畫 ①產出具性別觀點之研究報告。 ②加強培育及延攬環境、能源及科技領域之女性研究人才，提升女性專業技術研發能力。 f. 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g. 其他有助促進性別平等之效益。	商規劃建置之項目，將加強檢視承包商之徵才資訊，其於招募人員時，是否提供不同性別者公平之機會，如應考量是否具有相關之學經歷或證照等專業能力，不能僅以傳統性別偏見為雇用標準，禁止為特定性別設置求職門檻，以消除性別隔離現象，共同促進性別平等及提供友善職場措施。 ☐未訂定性別目標者，請說明原因及確保落實性別平等事項之機制或方法。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2【請根據 2-1 本計畫所訂定之性別目標，訂定執行策略】 請參考下列原則，設計有效的執行策略及其配套措施： a. 參與人員 ①本計畫研擬、決策及執行各階段之參與成員、組織或機制(如相關會議、審查委員會、專案辦公室成員或執行團隊)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 ②前項參與成員具備性別平等意識/有參加性別平等相關課程。 b. 宣導傳播 ①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如不諳本國語言者；不同年齡、族群或居住地民眾)採取不同傳播方法傳布訊息(例如：透過社區公布欄、鄰里活動、網路、報紙、宣傳單、APP、廣播、電視等多元管道公開訊息，或結合婦女團體、老人福利或身障等民間團體傳布訊息)。 ②宣導傳播內容避免具性別刻板印象或性別歧視意味	☒有訂定執行策略者，將主要的執行策略納入計畫書草案之適當章節，並於本欄敘明計畫書草案之頁碼： 1. 本計畫執行期間之「工作小組」，人員組成將以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為原則，廣納不同性別意見，請專家學者據以提出滿足不同性別使用者之活動建議。 2. 在活動規劃上，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 (1) 使用性：將合理之公廁性別比例納入考量，在衛生器具設置時加倍女性使用數量、演出設施之操作儘量採用電子操控，減少使用者之不便等。 (2) 安全性：適當亮度的夜間照

之語言、符號或案例。

- ③與民眾溝通之內容如涉及高深專業知識，將以民眾較易理解之方式，進行口頭說明或提供書面資料。

c. 促進弱勢性別參與公共事務

- ①計畫內容若對人民之權益有重大影響，宜與民眾進行充分之政策溝通，並落實性別參與。
- ②規劃與民眾溝通之活動時，考量不同背景者之參與需求，採多元時段辦理多場次，並視需要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
- ③辦理出席民眾之性別統計；如有性別落差過大情形，將提出加強蒐集弱勢性別意見之措施。
- ④培力弱勢性別，形成組織、取得發言權或領導地位。

d. 培育專業人才

- ①規劃人才培訓活動時，納入鼓勵或促進弱勢性別參加之措施（例如：提供交通接駁、臨時托育等友善服務；優先保障名額；培訓活動之宣傳設計，強化歡迎或友善弱勢性別參與之訊息；結合相關機關、民間團體或組織，宣傳培訓活動）。
- ②辦理參訓者人數及回饋意見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作為未來精進培訓活動之參考。
- ③培訓內涵中融入性別平等教育或宣導，提升相關領域從業人員之性別敏感度。
- ④辦理培訓活動之師資性別統計，作為未來師資邀請或師資培訓之參考。

e. 具性別平等精神之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

- ①規劃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時，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並注意創作者、表演者之性別平衡。
- ②製作歷史文物、傳統藝術之導覽、介紹等影音或文字資料時，將納入現代性別平等觀點之詮釋內容。
- ③規劃以性別平等為主題的展覽、演出或傳播內容（例如：女性的歷史貢獻、對多元性別之瞭解與尊重、移民女性之處境與貢獻、不同族群之性別文化）。

f. 建構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

委託民間辦理業務時，推廣促進性別平等之積極性作法（例如：評選項目訂有友善家庭、企業托兒、彈性工時與工作安排等性別友善措施；鼓勵民間廠商拔擢弱勢性

明；避免穿著高跟鞋者滑倒及鞋跟深陷、活動會場夜間加強保全巡邏服務

，以維護觀眾及遊客人身安全。

- (3) 友善性：設置哺（集）乳室、無障礙設施。
- (4) 執行相關培育與訓練課，將使不同性別者均有公平參與之機會，並鼓勵少數性別參與。
- (5) 進用人力時除考量相關專業需求外，將注意性別平衡性，優先進用少數性別。
- (6) 「在地表演」規劃時，將納入具性別平等概念之專家學者，避免物化女性或複製性別刻板印象。如演出節目內容涉及現今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僵化角色時，將透過詮釋與教育之方式，引導觀眾重新省思歌曲中所存在之性別僵化角色於當代社會之意義，並於創新內容時兼顧當前性別平等之精神，做適當之詮釋。
- (7) 本計畫宣導方式將透過各種易獲取之資訊管道，如電子媒體、平面媒體、網路行銷等多元管道，以全面傳播方式顧及各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 (8) 研擬（活動設計）、執行（發包施作）、評估（活動管理）及活動執行管理階段，注意不同性別之參與機會。以確

別優秀人才擔任管理職)，以營造性別友善職場環境。 g. 具性別觀點之研究類計畫 ①研究團隊成員符合任一性別不少於三分之一原則，並積極培育及延攬女性科技研究人才；積極鼓勵女性擔任環境、能源與科技領域研究類計畫之計畫主持人。 ②以「人」為研究對象之研究，需進行性別分析，研究結論與建議亦需具性別觀點。		保計畫之規劃與執行過程能納入不同性別觀點。 ☐ 未訂執行策略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2-3【請根據 2-2 本計畫所訂定之執行策略，編列或調整相關經費配置】 各機關於籌編年度概算時，請將本計畫所編列或調整之性別相關經費納入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以確保性別相關事項有足夠經費及資源落實執行，以達成性別目標或回應性別差異需求。		☒ 有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預算額度編列或調整情形： 本活動未涉及公共工程建設，由於活動為瑞穗、安通溫泉兩大溫泉區，已考量不同性別於空間上使用需求，編列相關經費，營造性別友善之公共空間，有關性別友善廁所、哺（集）乳室之設置、安全保全及照明與監視設備等，共計編列新臺幣 31 萬元整。 ☐ 未編列或調整經費配置者，請說明原因及改善方法：
【注意】 填完前開內容後，請先依「填表說明二之（一）」辦理【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再續填下列「參、評估結果」。		
參、評估結果 請機關填表人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性別平等專家學者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及參採情形後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3-1 綜合說明	本案內容綜合檢視合宜且具體可行，未來在執行階段將儘量顧及性別平衡議題，以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營造性別友善環境，提高不同性別者參與之意願與向心力，維護其平等參與公共事務之機會，未來辦理計畫內有關性別影響評估資料將更完整詳實，俾於政策方向與計畫內容更符合性別平等之施政目標。	
3-2 參採情形	3-2-1 說明採納意見後 業已遵循審查建議修正本計畫，並考量本計畫所執行	

	之計畫調整（請標註頁數）	之內容，納入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維護不同性別者人身安全與平等參與之權益，共同促進性別平等及提供友善措施。另於計畫執行時，持續就活動參與者進行性別統計與分析，作為日後相關計畫修訂之參據。
	3-2-2 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略)

3-3 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之評估結果：
已於 112 年 5 月 24 日將「評估結果」及「修正後之計畫書草案」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本案已於計畫研擬初期■徵詢性別諮詢員之意見，性別諮詢員姓名：黃愛珍 服務單位及職稱：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講師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由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程序參與之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應符合下列資格之一：

■1. 現任臺灣國家婦女館網站「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公、私部門之專家學者；其中公部門專家應非本機關及所屬機關之人員（人才資料庫網址：<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2. 現任或曾任行政院性別平等會、中央各部會或本府性別平等委員會（工作小組/專案小組）民間委員。

■3. 現任花蓮縣性別主流化人才資料庫人員。

（一）基本資料

1. 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112 年 5 月 18 日至 112 年 5 月 23 日
2. 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黃愛珍 東華大學教育行政與管理學系講師、花蓮縣政府勞資爭議獨任調解人 勞動法令、性別平等
3. 參與方式	☐ 計畫研商會議 ☐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 書面意見

（二）主要意見（若參與方式為提報本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可附上會議發言要旨，免填 4 至 10 欄位）

4. 性別平等相關法規政策相關性評估之合宜性	本計畫內容核與憲法、性別平等政策綱領保障性別平等相符，應屬合宜。
------------------------	----------------------------------

5. 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之合宜性	1、本計畫推展花蓮觀光，直接受益對象為本縣縣民與相關觀光產業，因此所生之經濟及文化效益為全民共享，雖未區分性別，然本計畫之活動參與者為全國民眾甚至外國旅客，關於展區、主題、活動之規劃與執行，應適度融入性別觀點，持續關懷不同性別、年齡、親子、多元文化等需求，確保提供之服務及相關活動內容無特定性別偏見。 2、本計畫已注意不同性別之參與，應屬合宜，惟決策人員女性人數 2 人，未符合任一性別不低於 1/3 原則(此須男性不低於 1/3「且」女性不低於 1/3，而非擇一即可)，為兼顧不同性別者之觀點，維護其平等參與公共事務之機會，應納入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
6. 本計畫性別議題之合宜性	以空間及活動之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為課題，符合本計畫特性，並已注意表演活動之設計避免複製性別刻板印象，應屬合宜。
7. 性別目標之合宜性	以建構友善、安全之環境為性別目標，符合本計畫特性，另建議參照【10. 綜合性檢視意見】修正性別目標。
8. 執行策略之合宜性	於活動規劃上，已注意不同性別者之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及友善性，應屬合宜。
9. 經費編列或配置之合宜性	已規劃將納入之性別友善設施項目，亦符合性別議題、目標與策略，應屬合宜。
10. 綜合性檢視意見	1、本計畫為花蓮縣發展區域觀光特色及促進觀光經濟效益之重要活動，確有其必要性，本案內容經綜合檢視合宜且具體可行。 2、關於活動宣傳、動線安排與指示牌設置，亦應考量不同性別、年齡、國籍、障礙別和教育程度之使用者對於資訊獲取能力之差異，應盡量使用淺顯易懂之語言或圖表，以及多元宣傳途徑，營造溫暖安全而人性化的性別友善環境，進而可以提高遊客參與之意願與安全。 3、本次計畫中，委託廠商規劃建置之項目，應檢視承包廠商之徵才資訊，其於招募人員時，是否提供不同性別者公平之機會，如應考量是否具有相關之學經歷或證照等專業能力，不能僅以傳統性別偏見為雇用標準，禁止為特定性別設置求職門檻，以消除性別隔離現象，共同促進性別平等及提供友善職場措施。

